

2022 年长春市公安局
绿园区公安分局部门预算

2022 年 4 月 3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2022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2年收支情况
- 二、2022年收入情况
- 三、2022年支出情况
- 四、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 五、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六、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 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情况

八、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情况

九、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十、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公开管理文件中涉密事项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2022年度长春市公安局 绿园区公安分局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部门概述

一、主要职能

长春市公安局绿园区分局为主管全区公安工作的政府组成部门，是全区公安工作的领导机关和指挥机关。主要职能包括：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法规和规章，指导、检查、监督全区公安机关的贯彻执行情况，研究部署全区公安工作。

(二)掌握、分析及预测全区社会治安情况，为区委、区政府提供社会治安方面的重要信息，并研究提出对策。

(三)负责对全区危害国家安全案件、恐怖事件、刑事案件、经济犯罪案件的侦查；承办禁毒工作；负责信息网络违法犯罪案件的侦查办理工作；组织全区重大行动，处理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的重大骚乱和重大治安事故。

(四)负责全区治安巡查和防范工作，依法管理城乡社会治安、户籍、居民身份证、流动人口、枪支弹药、爆炸物品和特种行业等工作。

(五)指导、监督全区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以及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六)组织实施重要会事活动的安全警卫工作。

(七)负责出入境管理工作及公安外事工作。

(八)负责全区公安法制工作,指导和监督全区公安机关执法活动。

(九)开展消防宣传、联合检查工作、对消防部门移交案件进行办理。

(十)负责全区公安干警思想政治工作、制度建设、干警培训和队伍建设;负责全区公安机关纪检、监察、警务督察工作。

(十一)负责全区公安机关计划财务、装备、生活服务等公安后勤保障行政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市公安局绿园区分局机构为处、科二级建制。具体分为局机关内设机构、直属机构、派出机构,其中:

(一)分局内设副处级机构 2 个:

政工处(纪检)、刑警大队。

(二)正科级机构 33 个:

1、刑警大队内设正科级中队 8 个:分别是严暴中队、重案一中队、重案二中队、阵地控制中队、技术中队、综合中队、打击现行中队、信息中队。

2、分局机关内设正科级机构 2 个:分别是情报指挥室(办公室)、警务保障室。

3、直属机构有 10 个:分别为法制大队、户籍大队、政内

保大队、治安管理大队、经侦大队、食品药品和生态环境犯罪侦查大队、禁毒大队、特警大队、网络安全保卫大队、出入境管理大队。

4、派出机构共有 13 个：分别是西安广场派出所、和平大街派出所、正阳街派出所、青年路派出所、普阳街派出所、春城大街派出所、城西派出所、四间派出所、西新派出所、合心派出所、皓月大路派出所、林园派出所、同心派出所。

三、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一)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022 年部门预算包含长春市公安局绿园区分局 1 个预算单位。

(二) 预算单位人员构成情况

长春市公安局绿园区分局现有人员 561 人，其中，在职人员 558 人，离休人员 3 人。

三、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预算表3）

预算单位：长春市公安局绿园区分局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1		合计	8,899.44	8,899.44	0.00	0.00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808.18	6,808.18	0.00	0.00	
3	20402	公安	6,808.18	6,808.18	0.00	0.00	
4	2040201	行政运行	6,808.18	6,808.18	0.00	0.00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5.00	715.00	0.00	0.00	
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5.00	715.00	0.00	0.00	
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5.00	715.00	0.00	0.00	
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8.15	478.15	0.00	0.00	
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8.15	478.15	0.00	0.00	
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9.62	339.62	0.00	0.00	
1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8.53	138.53	0.00	0.00	
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8.11	898.11	0.00	0.00	
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8.11	898.11	0.00	0.00	
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8.11	898.11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预算表4)

预算单位：长春市公安局绿园分局

单位：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2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1	一、本年收入	8,899.44	8,899.44	0.00	一、本年支出	8,899.44	8,899.44	0.00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899.44	8,899.44	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5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6,808.18	6,808.18	0.00
6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7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8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媒支出	0.00	0.00	0.00
9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715.00	715.00	0.00
10		0.00	0.00	0.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11		0.00	0.00	0.00	十、卫生健康支出	478.15	478.15	0.00
12		0.00	0.00	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13		0.00	0.00	0.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14		0.00	0.00	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15		0.00	0.00	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16		0.00	0.00	0.00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 息支出	0.00	0.00	0.00
17		0.00	0.00	0.0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 出	0.00	0.00	0.00
18		0.00	0.00	0.00	十七、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19		0.00	0.00	0.00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 出	0.00	0.00	0.00
20		0.00	0.00	0.0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 象支出	0.00	0.00	0.00
21		0.00	0.00	0.0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98.11	898.11	0.00
22		0.00	0.00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 支出	0.00	0.00	0.00
23	二、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二、结转下年支出	0.00	0.00	0.00
27	收入总计	8,899.44	8,899.44	0.00	支出总计	8,899.44	8,899.44	0.0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预算表5）

预算单位：长春市公安局绿园区分局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合计	8,899.44	8,899.44	6,866.96	2,032.48	0.00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808.18	6,808.18	4,775.70	2,032.48	0.00
3	20402	公共安全支出	6,808.18	6,808.18	4,775.70	2,032.48	0.00
4	2040201	行政运行	6,808.18	6,808.18	4,775.70	2,032.48	0.00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5.00	715.00	715.00	0.00	0.00
6	208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5.00	715.00	715.00	0.00	0.00
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5.00	715.00	715.00	0.00	0.00
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8.15	478.15	478.15	0.00	0.00
9	21011	卫生健康支出	478.15	478.15	478.15	0.00	0.00
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9.62	339.62	339.62	0.00	0.00
1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8.53	138.53	138.53	0.00	0.00
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8.11	898.11	898.11	0.00	0.00
13	22102	住房保障支出	898.11	898.11	898.11	0.00	0.00
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8.11	898.11	898.11	0.00	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预算表6)

预算单位: 长春市公安局绿园区分局

单位: 万元

序号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1		合计	8,899.44	6,866.96	2,032.48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835.98	6,835.98	0.00
3	30101	基本工资	2,245.51	2,245.51	0.00
4	30102	津贴补贴	2,223.37	2,223.37	0.00
5	30103	奖金	187.13	187.13	0.00
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715.00	715.00	0.00
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2.81	312.81	0.00
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8.53	138.53	0.00
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81	26.81	0.00
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98.11	898.11	0.00
11	30114	医疗费	0.70	0.70	0.00
1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8.01	88.01	0.00
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82.48	0.00	1,982.48
14	30201	办公费	301.26	0.00	301.26
15	30202	印刷费	10.00	0.00	10.00
16	30205	水费	15.00	0.00	15.00
17	30206	电费	95.00	0.00	95.00
18	30207	邮电费	10.00	0.00	10.00
19	30208	取暖费	74.00	0.00	74.00
20	30211	差旅费	220.00	0.00	220.00
21	30213	维修(护)费	60.00	0.00	60.00
22	30216	培训费	74.79	0.00	74.79
23	30217	公务接待费	24.38	0.00	24.38
24	30227	委托业务费	60.00	0.00	60.00
25	30228	工会经费	99.72	0.00	99.72
26	30229	福利费	125.55	0.00	125.55
2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8.00	0.00	388.00
2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4.78	0.00	424.78
2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98	30.98	0.00
30	30301	离休费	26.25	26.25	0.00
31	30305	生活补助	3.98	3.98	0.00
3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0.75	0.75	0.00
33	310	资本性支出	50.00	0.00	50.00
3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00	0.00	50.0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预算表7)

预算单位: 长春市公安局绿园区分局

单位: 万元

序号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小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1	412.38	0.00	0.00	0.00	388.00	0.00	0.00	0.00	388.00	388.00	0.00	24.38	24.38	0.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预算单位：长春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长春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长春市公安局部门预算无国有资本预算支出，此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全局装备财务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全面贯彻中央对公安工作的全面要求，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公安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坚持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履行好党和人民赋予公安工作的新时代职责使命，为严厉打击犯罪，维护治安环境稳定提供有效的资金支持。

一、2022 年收支情况

绿园分局 2022 年收支总预算 8899.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8899.44 万元，占总收支的 100%。

2022 年收支预算同口径较 2021 年增加 520.36 万元，增幅 6.2%，增加部分主要是人员纳入社保，社保缴费增加指标。

二、2022 年收入情况

绿园分局 2022 年收入合计 8899.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8899.44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 0 万元。

三、2022 年支出情况

绿园分局 2022 年支出合计 8899.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899.44 万元，占总支出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

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6808.1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5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78.15 万元，住房保障

支出 898.11 万元。

支出较 2021 年度增加 520.36 万元，增幅 6.2%，增加部分主要是人员纳入社保，社保缴费增加指标。

四、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绿园分局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899.44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8899.44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 0 万元。2022 年收支预算同口径较 2021 年 520.36 万元，增幅 6.2%，增加部分主要是人员纳入社保，社保缴费增加指标。

财政拨款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6808.1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5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78.1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98.11 万元。支出较 2021 年度增加 520.36 万元，增幅 6.2%，增加部分主要是人员纳入社保，社保缴费增加指标。

五、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绿园分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支出 8899.44 万元，较 2021 年执行数增加较 2021 年度增加 520.36 万元，增幅 6.2%，增加部分主要是人员纳入社保，社保缴费增加指标。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支出构成情况

2022 年部门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用于以下方面支出：

1、公共安全（类）支出 6808.18 万元，占 76.5%，较 2021

年度减少 580.22 万元，减幅 7.9%。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15 万元，占 8%，较 2021 年度增加 715 万元，增幅 100%。增幅较大原因是纳入社保，增加社保缴费资金。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478.15 万元，占 5.4%，较 2021 年度增加 15.83 万元，增幅 3.4%。

4、住房保障（类）支出 898.11 万元，占 10.1%，较 2021 年度增加 369.75 万元，增幅 70%。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支出具体情况

1、公共安全（类）科目 6808.1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支出 119,378.5 万元，项目支出 52,739.38 万元。

基本支出主要是保障公安支出类预算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15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社保缴费支出。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科目 478.15 万元。主要是用于支付全局在职人员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单位缴费部分。

4、住房保障（类）科目 898.11 万元，专项用于为公全局在职人员按规定比例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六、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绿园分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52,245.18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4,922.54 万元，增幅 3.34%，基本支出是指为

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其中，人员经费由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工资性人员经费和伙食补助、医疗等非工资性人员经费两部分组成；公用经费由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支出组成。其中：

1、人员经费支出 6866.96 万元，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 2245.51 万元，津贴补贴 2223.37 万元，奖金 187.1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2.81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8.5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81 万元，住房公积金 898.11 万元，医疗费 0.7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8.01 万元，离休费 26.25 万元，生活补助 3.98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5 万元。

2. 公用经费支出 2032.48 万元，主要包括：

办公费 301.26 万元，印刷费 10 万元，水费 15 万元，电费 95 万元，邮电费 10 万元，取暖费 74 万元，差旅费 220 万元，维修（护）费 60 万元，培训费 74.79 万元，公务接待费 24.38 万元，委托业务费 60 万元，工会经费 99.7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8 万元，福利费 125.5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424.78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50 万元。

七、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支出表情况

绿园分局 2022 年 “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12.38 万元，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24.3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38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4.58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和公务用车购置费与 2021 年持平。

2、公务接待费较 2021 年增加 4.58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及业务量增加，相应调整公务接待费预算。

八、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情况

绿园分局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绿园分局 2022 年度无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绿园分局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2032.48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23.76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增加业务量，运行经费相应增加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绿园分局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00 万元，占采购总额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到2022年初,绿园分局账面共有固定资产9826万元,较2021年增加316万元,增幅3.3%,其中:

1、房屋类资产面积2.71万平方米,价值5358万元

2、车辆价值2034万元,账面现有各类执法执勤用车222辆,其中:轿车35辆、越野车2辆、小型载客汽车145辆、大中型载客汽车0辆、其他车型40辆,其他车型主要为公安专用特种车辆。

3、其他各类固定资产2434万元。

2022年预算未安排更新公务用车预算。

2021年预算资金购置各类设备217.93万元。

十三、预算公开管理文件中涉密事项

绿园分局2022年预算项目经费中无涉密不可公开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科目代码 204）：指列入公安预算科目的支出。其中：行政运行科目核算绿园分局所属的行政单位、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治安管理、刑事侦查、禁毒管理、网络运行与维护、居民身份证管理、拘押收教场所管理、警犬繁育及驯养等科目核算公安行政执法办案、公安行政管理及为公安业务提供支持和保障工作所发生的项目经费支出

五、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科目代码 210）：主要是用于支付全局在职人员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单位缴费部分。

六、住房保障（类）科目（科目代码 221），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高不超过 12%

七、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

（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